



背负故乡的土地行走

读《生命册》

胡胜盼/文

2015年,著名作家李佩甫的长篇小说《生命册》荣获第九届茅盾文学奖。在这部长篇小说中,塑造了诸多丰满立体的人物形象,可以说,这是一部厚重的、载有众多人命运的“生命册”。主人公吴志鹏是最特别、也是最具有研究意义的人物。他是文中的叙述者,也是参与者,他的所见所闻和经历构成了小说的全部。一个背负土地者的心灵史诗,追溯时代与生命的艰难蜕变,是吴志鹏一生最真实的写照。2023年4月,人民文学出版社推出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全集典藏版之《生命册》。

《生命册》讲述了主人公吴志鹏从乡村走向城市最后情寄乡土的“变形”故事。小说主题词是引用泰戈尔的一句话:“旅客在每一个生人门口敲扣,才能敲到自己的家门;人要在外面到处漂流,最后才能走到最深的内殿。”这句话实际上是整篇小说的主旨,作家希望通过主人公吴志鹏(丢儿)从乡村到城市的漂流,通过对身边人物的审视来探寻自己的家在何方,来探寻自己最深的内殿,里隐藏的是何物,来实现对人物的精神拯救。因此,李佩甫在反映现实的同时,更多关注的是作为精神主体的人,审视的是人的生存困境和精神困境。

吴志鹏的身世背景决定了自己人生体验的复杂。他是个弃儿,因为老姑父蔡国寅的一声令下,无梁村的村民担负起了养育“丢儿”的责任。吃百家饭长大的吴志鹏内心对无梁村是怀有一种特殊的感情的。进入城市成为一名大学教师后的吴志鹏,原本不会逃离校园成为一个漂泊者。可是,一个个来自无梁村的电话、一件件想解决却未能解决的事,让渴望报恩的吴志鹏内心深感无力和愧疚,农村人的身份和知识分子的尊严撕扯着他,挣扎过后他选择了逃离,成为了一个背弃无梁村和村民的人。辞职后的吴志鹏在金钱的引诱下逐渐放弃了知识分子的尊严和道德底线,以冠冕堂皇的借口骗自己出卖知识分子的灵魂,用自己的聪明和文笔来换取物质的需要。一步一步,从一个大学教师到小说枪手,到股票经纪人,到上市企业的老总,吴志鹏走向了自己的“变形”之路。经过物欲横流的浸染,我再也回不到当初那个朴素、守底线、重人情的吴志鹏了。然而,吴志鹏的“变形”之路并非出于自己主动选择,是生存理想与生存现实的相互矛盾所逼迫的。

相信读过《生命册》的读者对小说中另一男主骆驼的跳楼自杀是印象深刻的。可以说,吴志鹏逃离的现实是和骆驼有着直接关系的。吴志鹏和骆驼两人都想证明自己,都渴望在城市里扎根、生长、繁衍。理性的吴志鹏是骆驼内心欣赏的那种人,而骆驼是吴志鹏灵魂深处被压抑的另一个“他”,他们之间相互参照、对抗与妥协。为什么结局会是吴志鹏全身而退,骆驼自杀身亡,这正是因为他“背后有高人”。清醒的读者一定明白,吴志鹏背后的“高人”不是人,而是他对现代进程中残酷的必然性持有的警觉和道德批判,是他对自己的反省与救赎。他背负着故乡的土地,背负着土地固有的沉重与苦难。在城市站稳脚跟、基本生存条件得到极大满足之后,吴志鹏的性格又发生回归,转化为关注底层、心怀正义、回归底线下,并且最终导向情寄乡土。

吴志鹏因为车祸导致一只眼睛失明,这样的写法是有象征意义的。失明和发疯使诗人更接近世界的真实。从某种意义上说,吴志鹏眼睛失明这种外在的身体困境,给他创造了自我反省的机会,让他可以超越肉体,静下心来看现实中的人和事,与心灵进行对话,进行完整的自我认知。另外,也从另一个层面点出离开农村后的吴志鹏已经再也回不到农村。外部的生态、人的行为和内在的社会意识的转变使得昔日无梁村的精神生态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传统意义上的乡土一去不复返。吴志鹏发现自己既没有融入城市,也没法回到故乡,他彻底变成了一个无家可归的人,就像树上掉落的叶子,被风一吹,不知飘向何处。

李佩甫曾说:“《生命册》写了一个五十年,我却用了五十年的心理储备和酝酿过程。《生命册》是我的内省书。由背离土地到精神还乡,作者赋予吴志鹏强大的自省意识,使他能够在复杂的背景下坚守住知识分子最后的底线,从而对人生命运追寻和叩问进行了深度表达;同时也透过吴志鹏的视角对知识分子的精神家园和原乡故土提出了思考。”



浪漫与意外

读《额尔古纳河右岸》

陈明/文

经同事推荐,借来《额尔古纳河右岸》这本书,翻过前言,发现是我的菜。

作者迟子建,学生时代看过她的书,迟子建与品质联系在一起,这本书还是一如既往的优秀。

额尔古纳河位于中俄边界线上,右岸为中国,左岸为俄罗斯,故事就发生在内蒙古根河市一带,故事的主人翁不是一个人,而是一群人,一群鄂温克人,一个家族,历经清朝、民国、抗日、新中国等多个时期,以我为视角,娓娓道来。我听说和我亲历的人与事,是一部家族史,也可以说是鄂温克人的百年浓缩史。

首先引发我兴趣的是,鄂温克人的生活方式充满异域风情,关键词有蒙古包、驯鹿、桦皮船、堪大罕、商人安达、斯特若衣查节、萨满、神鼓等,他们住的是夜晚看得到月亮的蒙古包,穿的是自制的兽皮大衣,吃的是灰鼠肉、似鹿非鹿的堪大罕,出行或骑马或滑雪板或桦皮船。他们过着游牧生活,以家族为单位群居,使用皮毛与商人安达交换所需的物品,如食用盐、香烟、酒、子弹等,每过一段时间搬家一次,沿着贝尔加湖逐林迁徙,在树上做记号;通过斯特若衣查节等活动,年轻男女在其他部落找到自己的伴侣;一旦遇到重大疾病,萨满会擂起神鼓,口念咒语,赶跑死神;人死后大多风葬,在四棵粗壮的大树间搭起齐人高的平台,逝者头朝北脚朝南躺在上面。

也许鄂温克人在这片土地上生活了数千年,但是这100年来所发生的变化,可谓翻天覆地,尤其在大兴安岭大开发后,他们固守的傳統生活方式发生了彻底的改变。结

束游牧,下山移民。游牧生活与鄂温克人紧紧联系在一起,渗入他们的血液,不可分割。

由于时代的急剧变化,适应有些力不从心,他们始终眷念古老的生活方式,在山下定居点,半夜走出房间,游荡在街头,听风声,看月光。尽管游牧生活听起来美轮美奂,但现实却有些残酷。看过本书,这种残酷更为明显,脑中闪现一个词“非正常死亡”:本书涉及的人物50多人,非正常死亡的多达20人。世间最大的苦难,莫过于白发人送黑发人。

非正常死亡包括被雷击、酗酒、被黑熊攻击、萨满祈雨后死亡、打猎误杀亲弟弟、被河水卷走、被马蜂蜇死、冻死在马背、被黑蜘蛛吓死、婚姻当天骑马撞树而亡、生二胎大出血而死、酒后河边洗画笔而溺亡、生下孩子跳崖而亡、残疾后自杀、采蘑菇悬崖摔死。人必有一死,书中人物却各有各的死法。游牧生活充满挑战,死亡如影相随,非正常死亡相伴而生。现代生活方式下,除了疾病,非正常死亡的概率极低。现代与传统,从死亡的角度看,传统不敌现代。

正因如此,他们也向往现代生活,家族大多数人还是把桦树皮放在皮鼓上,而不是扔进火堆中。在下山定居点生活一段时间后,他们又恋恋不忘游牧生活,回到蒙古包的念头占了上风,他们陆续离开激流乡,回到山上,继续他们祖祖辈辈的游牧生活。坚守还是改变?这是个问题,时间不一定给予满意的答案。



恰似故人来

读《山河故人》

郑凌红/文

初夏时节,捡一个周日,窃喜。就像儿时和伙伴上屋后的小山偷杨梅,摘枇杷。这一天,似乎无琐事干扰,于是看着桌上的书,便赶紧想着码字。因为,我怕忘了想表达的瞬间感受,相见之欣,长久之情。

赤,橙,黄,绿,青,蓝,紫。七色之中,最爱蓝色。深以为,蓝色是最有品位的颜色。如天空纯净,如大海深邃,如苍穹充满无尽遐思。台州有意思,台州的人也有意思。我在台州有几个朋友,可称为故人。如今,已是久长未见,不免感慨岁月易变心,既欺负老实人,也欺负努力拼搏的人。

和宗彪兄的认识属于发自内心的冲动,我和他算半个同行。我在媒体的时间不长,但与文化的感情深厚。一方面是自我的兴趣所致,另一方面是不容易被生活打动,于是甘愿被文化打动。《山河故人》就是这样一本有文化的书。

文如其人,我觉得大差不差。宗彪兄是匠人,有匠心,也见惯大河小溪,学问了得。在蓝色的封面打开后,一些介绍就足够让我佩服:报人,作家,木刻艺术家,非遗传承人。头衔多了,总让人肃然起敬。这些称呼放在一个人身上不容易,是岁月的见证,也是大众评审的认可。

《山河故人》于我而言,如初见的故人,所以我在文头留下了“恰似故人来”的记号。这是一本以作者故乡和新居串联的书,书中以赵宅村为原点展开,以浙东唐诗之路起点杭州西兴古渡口为呼应。地理志、人物志、风土志、田野志、少年志等五大篇章,如金庸笔下的五散人从江湖晃荡而来,其间嬉笑怒骂,自我解嘲,独坐幽篁,暗自成趣。加之那些穿插其间的,对应自我文字的图画旁证,似乎阅读的欲望更上了一层楼。

阅读,对一张纸的要求似乎越来越高。而寡淡的生活,俗常的人生,又对文字寄寓了更高的要求。芸芸众生,都是一本本的书。可是很多时候,我们不容易走进一本书,而只想进图书馆,作群观。但,《山河故人》有意思,不一般。他的文字是有底蕴的。这个底蕴,就是传统文化,就是故土情结,就是作家眼中的世界,作家眼中特定的人。比如在开篇《风水宝地》中,他似乎在以一位旅人的视角,把往昔岁月翻了出来,加上了自我的解读。舅公、王五、徐六,点到为止,却意犹未尽。睿智的人都知

道,这叫留白。好的文字,或许应该是风趣,会给你分析命理,让你跟着他转。

接着看《山河故人》的乡土情结。这个情结,在我看来有两条主线,一条是神秘兮兮的诱惑,一条是纯朴的袒露。第一条主线包括地理志、人物志、田野志;第二条主线包括风土志、少年志。当然,这样的概括是有交错的,我想表达的是作者的故乡滋生了他对这个世界的一些原始表达基石,也滋生了他对读书、篆刻、速写、刻木等的原始土壤,丰富的感知被记录,丰富的人物让他处于迷离和迷恋之间,伴随着数十载的光阴流转。我有时候羡慕他的幽默,比如在《吃相》一文中,他说:“喝汤的时候,不要像猪吃水一样的响亮,引人注目。有时候,我羡慕他的直接。比如在《娘家》一文中,他说:进门的风光只有一时,日常的相处,还得看自己的表现。

聪明的媳妇,不管娘家是否强势,都会谨言慎行,做好媳妇的本分,这样才会赢得夫家的尊重。这些文字的特点,在全书中体现得淋漓尽致,有对农村的天然亲近,有对传统知识的精准解读,更有对往事的难舍回味与欲语还休。我在文字里,觉得宗彪兄是一个法师,懂一些法术,隐身遁地,但需要你自己去琢磨。我在文字里,觉得他是个怪才,也许职业类同于写《聊斋志异》的蒲松龄,喜欢翻腾跳跃,文字是他的兵马,挥之即来,绝对忠诚,又绝对来去自如,如一缕清风。

写作,对每一个写作者来说,或许是一段似梦非梦、似我非我的灵魂之旅。有本我,真我,小我。也有虚我,忘我,大我。在现实的映照下,循着个人成长的轨迹,展现不同的状态。提笔时,或大刀阔斧,或长驱直入,或涓涓细流,或意味深长,不一而足。在《山河故人》里,这样的场景都有了,这样的意境也在我的心里打着欢快的鼓,如台州的风、台州的雨、台州海边的潮。

私自以为,写作的最好状态是天马行空,随性而为。刻意装着读者而下笔,反倒显得媚俗,其文也难得见骨肉。但文以载道,文为心声,亦不可信马由缰。在这方面,宗彪兄的文字是一个很好的榜样,他对戏剧、民间故事、地方风物、传统技艺、俗世人心等有着周到的解读,却如邻家大哥般亲切,不陌生,不慌张,多哲思,留韵味。

这是我此刻的想法,也许,以后会生出别的滋味来。

橙风 岭上甄选

New! 5月25日正式上市
来罐高橙汁



吃火锅、聚烧烤
28°
中国高橙之乡·温岭



经销电话: 0576/89665372 13758638852

浙江城之南科技有限公司 温岭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联合出品